

证券代码：688612

证券简称：威迈斯

公告编号：2024-072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0日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12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3名，实际参与监事3名。与会监事推举张昌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张昌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

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所有交易均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上述事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